

6.1 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

信息表

序号	6.1
名称	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
法定依据	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《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委员会街镇工作委员会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》的通知（滨党办〔2019〕14号）
实施机构	机关各室
职责边界	区委街镇工委
运行流程	分析研究-协调推动
运行要件	领导批示-文件通知
责任事项	1. 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监督方式	监督电话：65251311 投诉邮箱：jzgw01@tjbh.gov.vn 单位地址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大连东道1060号